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吳宜娟

電話：03-3322101分機7582

電子信箱：065180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2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特字第107011216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附件三（1070112168_Attach01.pdf、1070112168_Attach02.pdf、1070112168_Attach03.pdf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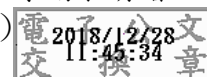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公告「108學年度桃園市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簡章開缺名額」，請轉知有需求之學生、家長及教師知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107年11月19日府教特字第10702918011號函續辦。
- 二、旨揭簡章安置類型含「108學年度桃園市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特殊教育學校簡章」、「108學年度桃園市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集中式特教班簡章」及「108學年度桃園市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高級中等學校簡章」。
- 三、檢附前述簡章開缺名額一覽表各1份，亦可至「桃園市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網」網站下載(<https://tu-adapt.set.edu.tw/>)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各縣市政府（含各直轄市及金門、連江兩縣）（桃園市政府除外）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副本：桃園市立桃園特殊教育學校（本市高中特殊教育資源中心）



高雄市政府 1071228



10707640900